

臺中市烏日全民運動館投資裝修營運移轉（ROT）案

甄審會第 2 次（綜合評審）會議

會議紀錄

壹、案件名稱：臺中市烏日全民運動館投資裝修營運移轉（ROT）案

貳、會議時間：114 年 10 月 9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 30 分

參、會議地點：臺中市政府運動局10樓會議室

肆、主 持 人：謝召集人明儒

伍、出席及請假委員姓名：如簽到簿

陸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柒、記錄人員：張証期

捌、報告事項之案由及決定：

- 一、本案公告招商於 114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17 時截止，共 5 家申請人遞送申請文件，經資格審查後，共 5 家合格申請人（青出於藍勝於藍股份有限公司、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、頂冠運動行銷有限公司、禔姆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動像企業有限公司）。爰此依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」第 44 條辦理本案綜合評審作業。
- 二、本案甄審委員共計 8 人，其中外聘委員 5 人、內派委員 3 人；本次會議出席委員共計 6 人（含外聘委員 3 人、內派委員 3 人），符合「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委員會組織及評審辦法」（下稱甄審辦法）第 4 條，以及第 8 條第 2 項及第 3 項「甄審會會議應有委員總額二分之一以上，且至少五人以上之出席，始得開會；…(略)…。前項會議之出席委員，其中外聘專家、學者人數，不得少於出席委員人數之二分之一。」規定。
- 三、經徵詢各出席委員，確認已知悉「甄審辦法」及「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委員會委員須知」內容，且均無應辭職或予以解聘之情形。
- 四、執行機關介紹合格申請人並說明本案評審規定：(略)
- 五、工作小組初審意見報告：(略)
- 六、請所有合格申請人授權代表進場，工作小組說明簡報及答詢：(略)

七、經徵詢合格申請人授權代表，出席委員是否有須迴避或應辭職情形：

（一）青出於藍勝於藍股份有限公司回答：無。

（二）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回答：無。

（三）頂冠運動行銷有限公司回答：無。

（四）禔姆股份有限公司回答：無。

（五）新動像企業有限公司回答：無。

玖、合格申請人簡報及答詢：

合格申請人	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
1. 青出於藍勝於藍股份有限公司	簡報時間	09:53	10:03
	答詢時間	10:18	10:26
2. 禔姆股份有限公司	簡報時間	10:29	10:39
	答詢時間	10:49	10:57
3. 頂冠運動行銷有限公司	簡報時間	11:10	11:20
	答詢時間	11:35	11:43
4. 新動像企業有限公司	簡報時間	13:08	13:17
	答詢時間	13:32	13:40
5. 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	簡報時間	13:44	13:54
	答詢時間	14:06	14:14

壹拾、綜合評審結果：

本甄審會依本案招商文件規定之甄審項目、甄審標準及評定方式，就合格申請人所遞送之投資計畫書及相關文件，完成綜合評審作業，評審結果由工作小組彙整，評審結果詳如綜合評審總評表，摘錄如下：

合格申請人	序位總和	序位排序
1. 青出於藍勝於藍股份有限公司	26	5
2. 禔姆股份有限公司	15	2
3. 頂冠運動行銷有限公司	17	3
4. 新動像企業有限公司	22	4
5. 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	10	1

壹拾壹、決議：

(一) 經各出席委員依據本案綜合評審評分表評定合格申請人分數(序位)，並將各合格申請人評定之合計得分及序位名次填入綜合評審總評表。經召集人詢問各出席委員，確認有差異情形，但不影響甄審結果。

(二) 經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，評審結果經各甄審委員確認並決議：「中國青年救國團」為最優申請人，「禔姆股份有限公司」為次優申請人。

壹拾貳、臨時動議之案由及決議：無

壹拾參、其他應行記載事項：無

壹拾肆、散會：下午2時30分

出席委員簽名：

沈云亭 廖純忠 侯友 林國忠
簡治明 劉加那

「臺中市烏日區全民運動館投資裝修營運移轉（ROT）案」

招商文件審查暨甄審會第一次會議

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4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10 樓運動局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謝副局長明儒

肆、議程表：

時間	議程內容
09：00～09：05	主持人致詞
09：05～09：15	業務單位說明 一、計畫及執行進度說明 二、確認出席委員是否已達法定人數 三、宣達甄審委員會任務及應注意事項
09：15～09：30	信品運動行銷(股)公司簡報 一、計畫摘要內容說明(略) 二、甄審作業方式及預定甄審作業時程
09：30～10：00	招商文件審查
10：00～10：30	提請審定事項 一、甄審項目、標準 二、評定方式 三、簡報及答詢時間
10：30～11：00	臨時動議
11：00	散會

伍、召集人致詞：略

陸、業務單位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（下稱促參法）第 44 條第 1 項之規定，主辦機關為審核申請案件，應設甄審委員會，按公共建設之目的，決定甄審標準，並就申請人提出之資料，依公平、公正原則，於評審期限內，擇優評定之。

二、 本案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委託信品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辦理，該公司提交之可行性評估報告於 113 年 4 月 26 日經本局核定通過，先期規劃書於 113 年 11 月 27 日經本局審查通過，本局已核准成立甄審委員會，為加速辦理本案公告招商前置作業，於本次召開招商文件(草案)審查會議暨第一次甄審會。

三、 確認出席委員已達法定人數。

柒、 討論內容：

- 一、 案由：臺中市烏日區全民運動館促參前置招商文件審查會議辦理案，提請討論。
- 二、 說明：由信品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案招商文件內容進行簡報。
- 三、 審查內容：委員建議彙整如附件一。
- 四、 決議：本案修正後通過，請信品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依委員及機關審查意見修正，4 月 18 日前修正後回傳機關以確認修正結果。

捌、 提請審定事項

- 一、 **提案一：**依據「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委員會組織及評審辦法」第 3 條規定，甄委會之任務為訂定或審定申請案件之甄審項目、甄審標準。就本申請案之甄審項目、甄審標準，提請討論。
- 二、 **提案二：**依據「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甄審委員會組織及評審辦法」第 3 條規定，甄委會之任務為訂定或審定本申請案件之評定方式。就本申請案之評定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- 三、 **提案三：**為確認本申請案綜合評審之簡報及答詢相關事宜，建議廠商簡報時間為 20 分鐘、答詢時間為 15 分鐘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(一) 提案二：申請須知附件 14-綜合評審評分表，第六項現場簡報及答詢的評分分數，建議以備註方式提醒委員，增加鑑別度增至小數點後第 1 位。
- (二) 提案三：修正為簡報時間為 15 分鐘、答詢時間為 10 分鐘，如果超過 3 組則簡報時間為 10 分鐘、答詢時間為 8 分鐘。
- (三) 本案修正後通過，請信品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依委員及機關審查意見修正，4 月 18 日前修正後回傳機關以確認修正結果。

玖、 臨時動議

拾、散會：11:00

附件一：委員審查意見

審查版次：第一版	
委員	審查意見
徐委員欽賢	1. 投資契約P.84對應到申請須知P.31，加分項目ESG內所列細項項目次兩者羅列不同，既已將該內容納為評選項目，則後續營運績效亦應予以追蹤。 2. 投資契約P.92項目46為「銀髮族訓練設備一式」，與申請須知P.90有不一致，考量其無法凸顯油壓設備的設定，廠商有可能以啞鈴、彈力帶等產品替代之疑慮，無法凸顯本案特點。 3. 投資契約7.5.10.4請刪除游泳教學課程。
廉委員純忠	1. 申請須知8.2.1，雖臺中市各案目前皆未開放申請人得標後可成立專案公司簽約，建議評估是否開放。另如有新公司申請本案，並只有營運本場館，則無獨立設帳或設置分支機構之需求，建議一併予以考量。 2. 申請須知8.2.1，獨立設帳及分支機構的「及」，應改成「或」。
曾委員沼良	1. 目前僅變動權利金開放讓廠商加碼，建議開放定額權利金也讓廠商加碼填寫。 2. 申請須知3.1.7.5括號內的(其他經執行機關同意收費之項目)建議刪除。 3. 申請須知表5-1投資計畫書目錄及內容對照表，第二項空間規劃及營運設備購置計畫中的2.整體空間規劃構想，請加註含動線安全與美觀。 4. 申請須知表5-1投資計畫書目錄及內容對照表，第三項營運計畫及風險中的2.管理營運組織及人力資源配置計畫，請加註自營或是委託經營。
財政局	1. 申請須知P.15、P.21、P.43分別提到投資計畫書的數量有不一致的情形。 2. 投資契約14.2.2.1優先定約年期請更正。 3. 投資契約附件4：協調會組織章程，第一條臺中市政府有漏字。 4. 投資契約體適能中心及全齡運動場建議設置器材清單一覽表中，有部分重複器材，如項次12與項次27，項次43與項次44。 5. 投資契約6.4與7.5.10.7，兒童運動空間不得任意變更為其他使用機能，建議刪除"任意"兩字。
廖委員誼鴻	1. 申請須知4.1.5申請人須具實際經營運動場館、健身房、游泳

	池、水療館...，請刪除游泳池、水療館兩項。 - 申請須知5.2.6內容內請加入本案亮點，包括體育署精神，新型態健身房的設計規劃、幼兒三大運動發展特色、樂齡五大核心課程...等加入，讓廠商在招商階段清楚了解本案特色。 - 申請須知6.3.4.8建議調整簡報答詢時間。 - 投資契約7.3.2 乙方於簽訂投資契約後，於裝修期間內，應依甲方指示辦理”至少”7日之試營運；申請須知內也請一併修正。 - 投資契約14.2.1 契約期間乙方營運績效評分良好次數累計達4次以上，建議次數修改為3次。
運動局張科員証期	- 申請須知3.3.2.1本案不計收固定權利金請修正讓廠商自行加碼的敘述。 - 申請須知6.3.4.2請修正為依照投件順序進行抽籤。

附件二：與會人員簽到表

2	運動局工作小組	張正期
---	---------	-----

「臺中市烏日全民運動館投資裝修營運移轉 (ROT) 案」

招商文件審查暨甄審會第一次會議」簽到表

一、時間：114 年 4 月 9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10 樓運動局會議室

三、召集人：謝召集人明儒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序號	外聘委員	簽名
1	曾昭良委員	曾昭良
2	林國忠委員	請假
3	廉純忠委員	廉純忠
4	曾瑞成委員	請假
5	徐欽賢委員	徐欽賢
內聘委員		簽名
1	謝明儒委員	謝明儒
2	廖誼鴻委員	廖誼鴻
3	財政局委員	沈云華
序號	單位	簽名
1	信品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	張之鈺、李君惠、呂芳儀

附件三：辦理照片

